

河北法制报立足政法、面向社会，以『宣传全省政法工作、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服务广大人民群众、打造法制主流媒体』为办报宗旨，是全省惟一公开发行的法制类报纸。

欢迎读者提供新闻线索！

本报新闻热线

新闻中心

0311-89920066

短信接收
18632166316

驻市记者

驻石家庄记者
张哲
13582328304
鲍娜军
13731160031

驻承德记者
薛树旺
18932899316

驻张家口记者
梁燕
18903230788

驻秦皇岛记者
桑桂林
13833562009

毛蕊
13933916199

驻唐山记者
刘文利
18633371088

驻廊坊记者
田宪忠
13131601869

驻保定记者
刘彬
13931299995

驻沧州记者
陈兆扬
13930770606

驻衡水记者
张兰华
13503181539

张晓
13383389996

驻邢台记者
王智勇
13082000992

刘秀礼
13903298638

驻邯郸记者
李建华
13832077773

法院公告

金良：本院受理杨兰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杨兰起诉要点：要求你给付欠款12351元。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限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段甲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三河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陈靖锬、杨玉伶、杨宝岭：本院受理三河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限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段甲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三河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王深林：本院受理刘振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限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段甲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三河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钱杰：本院受理原告肖红、丁林诉被告石家庄市润珊农业科技、张增强、钱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栾民初字第4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412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钱杰：本院受理原告刘秀丽诉被告石家庄市润珊农业科技、张增强、钱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栾民初字第4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412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法院

公告

李文重、崔秀梅：本会受理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泊头市支行与你方发生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受理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选定仲裁员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及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未领取即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选定仲裁员并与申请人共同选定首席仲裁员，逾期未能选定，本会将依法指定白荣璞为本案仲裁员、彭建军为本案首席仲裁员，申请人已选定陈庆玉为本案仲裁员，并组成以彭建军为首席仲裁员、白荣璞、陈庆玉为仲裁员的仲裁庭。本案定于2016年1月26日上午9时在沧州仲裁委员会泊头办事处（地址：泊头火车站广场西侧隆兴宾馆二楼）开庭审理，如无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沧州仲裁委员会

公告

李洪印：本会受理的刘兆廷与你发生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定于2016年1月5日上午9时在沧州仲裁委员会泊头办事处（地址：泊头火车站广场西侧隆兴宾馆二楼）开庭审理此案，现向你公告送达开庭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未领取即视为送达，如无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沧州仲裁委员会